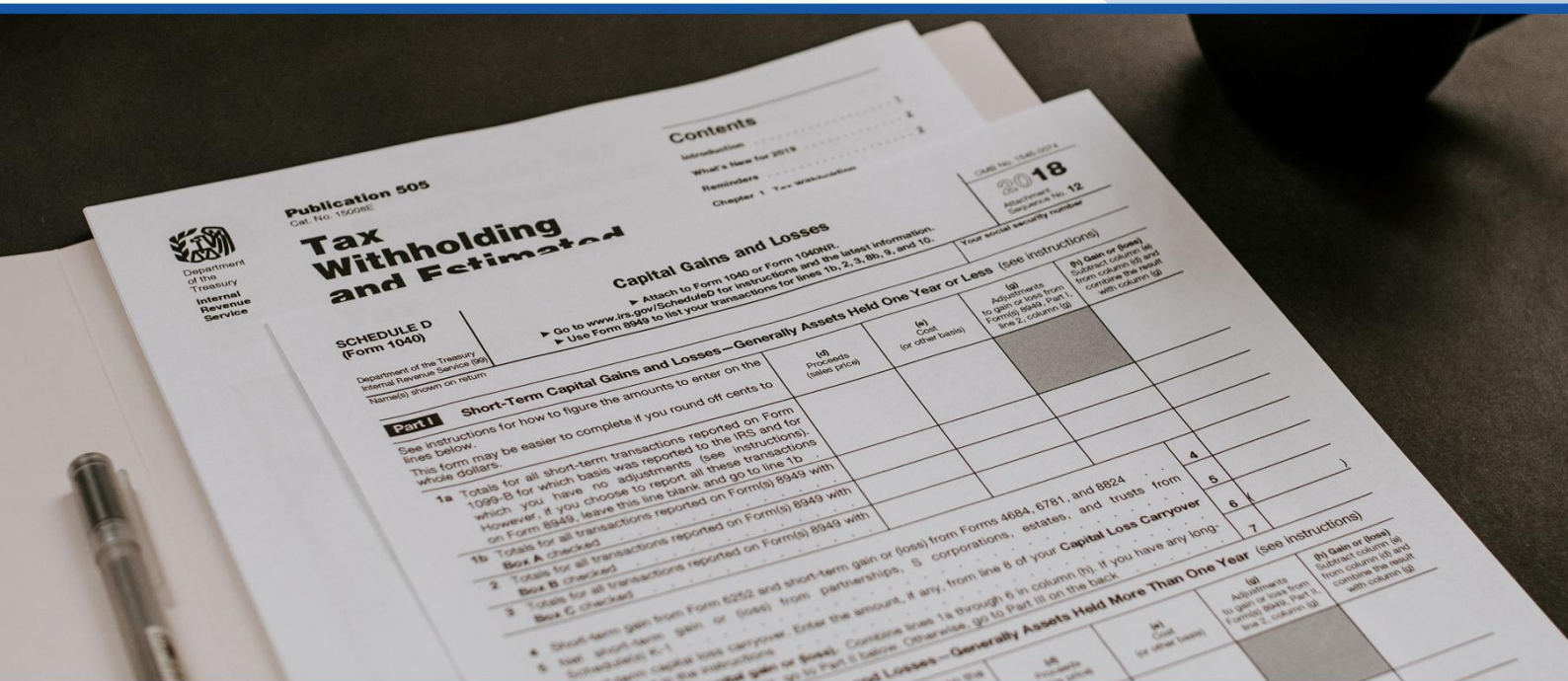


每周税收动态

2026-07-14

Weekly Tax News



本周政策总览

1.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关于 2027 年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税收政策的通知（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官网）](#)

本周新闻总览

1. [“补税提醒”不容忽视（来源：经济日报）](#)
2. [偷税“花招”频出仍难逃“以数治税”监管（来源：新华社）](#)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关于 2027 年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税〔2026〕48 号

政策 1 关注要点

第 33 届世界大冬会执委会多项收入免增值税，含转播分成、赞助、门票、纪念邮币、媒体、运动员食宿等收入，赛后出让资产另免土地增值税；执委会应税凭证、向其捐赠财产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免征印花税。执委会进口赛事专用稀缺消耗品免征进口三税，清单需三部门审核；进口各类特需设备暂准进境，赛后出境核销，留境内则正常征税。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各直属海关，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

为支持筹办长春 2027 年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以下简称长春大冬会），现就有关税收政策通知如下：

一、对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取得的电视转播权销售分成收入、赞助计划分成收入（货物和资金），免征增值税。

二、对执委会市场开发计划取得的国内外赞助收入、转让无形资产（如标志）特许权收入、宣传推广费收入、销售门票收入及所发收费卡收入，免征增值税。

三、对执委会取得的与中国集邮有限公司合作发行纪念邮票收入、与中国人民银行合作发行纪念币收入，免征增值税。

四、对执委会取得的来源于广播、互联网、电视等媒体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五、对执委会按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核定价格收取的运动员食宿费及提供有关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六、对执委会赛后出让资产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

七、对执委会使用的营业账簿和签订的各类合同等应税凭证，免征执委会应缴纳的印花税。

八、对财产所有人将财产捐赠给执委会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免征印花

政策

九、对执委会为举办长春大冬会进口的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或国际单项体育组织指定的，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要的直接用于长春大冬会的消耗品，免征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享受免税政策的进口比赛用消耗品的范围、数量清单，由执委会汇总后报财政部会同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审核确定。

十、对执委会进口的其他特需物资（包括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或国际单项体育组织指定的，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要的体育竞赛器材、医疗检测设备、安全保障设备、交通通讯设备、技术设备），在长春大冬会期间按暂时进境货物规定办理，长春大冬会结束后复运出境的予以核销；留在境内或作变卖处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正式进口手续，并照章征收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十一、上述税收政策自 2026 年 5 月 31 日起实施，执行至 2029 年 1 月 31 日。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2026 年 7 月 1 日

“补税提醒”不容忽视

2025 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今年 6 月 30 日结束。7 月起，部分纳税人将会收到税务部门通过短信、电话或个人所得税 APP 站内信等方式发送的“补税提醒”。有人不以为然，觉得就是一条可以忽略的系统消息；也有人心存侥幸，盘算着拖一拖、躲一躲，兴许就“翻篇”了。殊不知，补税提醒如果不及时处理，可能直接影响个人钱袋子、蚕食社会公平，千万不能心存侥幸置之不理。

补税提醒首先是给纳税人精准设立的“安全阀”。年度汇算期内及汇算期结束后，税务部门会在大数据集成基础上，对纳税人申报各类收入、税前扣除项目等的准确性进行审核，发来的提醒都是经核实后确实存在疑点的。若不及时处理，可能面临多方面法律后果，比如，纳税人未按规定期限缴纳税款的，税务机关除责令限期缴纳外，从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个税的滞纳金从法定汇算期届满次日即 7 月 1 日起计算，拖延时间越长，滞纳金累积越多。

此外，还可能面临立案稽查和行政处罚。经查实存在应申报未申报、应缴未缴税款等行为的，将依法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可处以不缴或少缴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还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前不久，江苏、福建、甘肃、重庆、大连等地税务部门曝光 5 起高收入自然人偷逃个税案件。这些人坐拥高额财富，却玩起隐匿收入、虚假申报、签订“阴阳合同”的偷逃税花招，自以为天衣无缝，最终无一例外被税务部门精准查实、依法惩处。事实反复证明，在税收大数据面前要任何“小聪明”都如同“纸里包火”。及时处理补税提醒，就是对财产筑牢防火墙，给信用织密安全网，这才是对自身利益最清醒和智慧的守护。

从更大视野看，补税提醒是维护社会公平的一把“硬标尺”。我国实行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专项附加扣除等政策精准惠民，年收入 12 万元以下的个人基本无需缴纳个税或仅需缴纳少量税款。同时，高收入高净值人群，需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合理承担相应税负。以 2024 年度个税汇算为例，有超过 1 亿的纳税人依法申请退税 1300 多亿元，还有 700 多万纳税人自行依法申报补税 480 余亿元。一退一补体现了我国新个税制度调高惠低效应持续显现，有力维护法治规范和公平正义。及时处理补税提醒，不应是被动应付，而是主动捍卫税法尊严，为社会公平添砖加瓦。

厘清以上意义，就不会对补税提醒抱有轻视甚至对抗心态。接到提示的纳税人，最明智的做法就是：立即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站或个人所得税 APP，逐项核对收入来源，逐条核实扣除项目，

有漏则补、有误则改，抓紧补正。千万警惕那些打着“专业代理”“可以摆平”“不用理会”旗号的不法中介——他们非但不是帮手，更有可能是把你拖入涉税违法泥潭的推手。

税收从来不是单向的索取，而是社会契约的集体兑现。及时处理补税提醒，就是以诚信履行契约、以行动守护公平——这也是每一位纳税人的职责与光荣。

（记者：董碧娟）

偷税“花招”频出仍难逃“以数治税”监管

7月10日，山东、浙江、四川等多地税务部门再次集中曝光了依法查处的一批网红网店偷逃税案件。今年以来，税务部门已集中曝光了4起网红和网店偷逃税典型案件，此番再度集中曝光7起相关案件，旨在警示网络主播、网店等平台内经营主体：任何试图“钻空子”偷逃税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惩处。

近年来，我国平台经济迅速发展，网络消费延续向好向新的良好态势。商务部数据显示，2025年网上零售额15.97万亿元，同比增长8.6%，增速比上年全年加快1.4个百分点。直播电商行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025年直播交易额比上年增长11.3%。

然而，个别不法网红、网店为追逐利益，利用违法手段偷逃税款，不但侵蚀国家税收安全，还挤占合法经营主体生存空间，破坏平台经济健康发展的生态环境。有的网红注册空壳公司，将直播劳务报酬违规转化为经营所得申报纳税；有的网店通过平台引流客户至“私域”交易，将销售款提现至实际控制人个人银行账户，隐匿收入、虚假申报……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黄文艺说，所谓“网上交易不入账就能逃避监管”，不过是掩耳盗铃。随着税务部门依托税收大数据建设的“以数治税”监管体系日趋完善和《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等制度落地实施，平台经济税收监管已步入法治化、规范化新阶段。

从已曝光的案件看，部分网络主播实际经营规模已远超增值税一般纳税人500万元的年销售额标准，却通过隐匿收入、拆分主体等手段，长期违规维持小规模纳税人身份，以此享受低征收率优惠，规避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

“根据今年1月1日施行的增值税法及其配套实施条例，如果网络主播通过隐匿收入等方式违规保持小规模身份，一旦被查实，税务机关有权依法要求其按照一般纳税人适用的税率进行追溯补税，比如销售额的13%，而不再是被发现时按小规模纳税人1%至3%征收率计算。”东北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院长谷成表示，这会使补税金额、滞纳金及罚款显著增加，违法成本大幅提高。

值得关注的是，此次曝光的案件中，有网店在隐匿收入偷逃税后，通过提交虚假材料、隐瞒关键事实等手段完成注销登记，误以为纳税义务随之终止。

新闻

“偷税行为的本质是规避法定纳税责任，一旦实施即构成对国家税收权益的侵害，涉税违法责任追究与经营主体是否存续并无必然关联，”山东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石绍宾说，企业注销仅代表经营活动终止，过往存续期间产生的违法责任与纳税义务，不会因主体注销而自动消除。若在注销登记中提交虚假材料或采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登记机关可依法撤销注销登记。

合规经营、依法纳税，是经营主体的法定义务和底线。网络并非法外之地，平台内经营主体应将合规经营作为开业“必修课”，自觉增强税法意识，主动学法守法用法，按规定如实申报纳税。国家税务总局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税务部门将在持续优化税费服务的同时，不断完善新业态税收监管，依法查处各类涉税违法行为，维护公平公正的税收秩序，更好促进平台经济长期规范健康发展。

（记者：刘开雄）